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332000000305872527

开票日期: 2024年09月0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绍兴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330602471351050	销售方信息	名称: 绍兴市悦动公交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30600344135531N
-------	-----------------------------------------------------	-------	------------------------------------------------------------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广告服务*广告发布费					165094.34	6%	9905.66

合计 金额 165094.34 税额 9905.66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柒万伍仟圆整 (小写) 1750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绍兴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33001653535050011262;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1211012009200163285;

开票人: 戚家华

浙江省广告承揽合同

合同编号: XS2024-054 号

签订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

签订日期: 2024年9月4日

委托方: 绍兴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方: 绍兴市悦动公交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民法典》、《广告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第一条 广告承揽要求

1.1 项目(媒介): 绍兴公交 26 路 1 台、51 路 1 台的整车绘制; 绍兴公交候车亭 8 块; 电子站牌 50 个点位。

1.2 广告内容及有关资料的名称、编号: 福利彩票 由甲方提供拟制作或发布的品牌、广告宣传文号、素材、广告方案及相关证明资料,且所提供的上述品牌、广告宣传文号、素材、广告方案需符合广告法的相关规定和公序良俗原则,不得侵害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知识产权等,否则应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上述资料仅作形式审核,如因甲方提供的上述材料或内容违反广告法及侵害第三方权利导致行政查处或第三方索赔的,由甲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3 发布地点或形式: 绍兴公交 26 路、51 路的运行线路; 绍兴公交候车亭 8 块。

1.4 颜色: 按客户确认样稿。

1.5 规格或材料: 整车写真以及部分油漆绘制; 候车亭灯箱布。发布期内更换车身广告画面需额外收取制作费 8000 元/台。

1.6 刊播次数、起讫时间、日期: 自广告发布之日起一年整 (详见广告发布通知单)

1.7 增值服务: 赠送候车亭电子站牌 50 块。

第二条 广告费及支付办法

2.1 广告费:

媒体形式	线路	数量	制作费 (元)	发布费 (元)	合计 (元)
整车	26 路	1	10000	30000	40000
整车	51 路	1	8000	32000	40000
候车亭	点位详见附件	8	0	21250 元/块	170000
总价	贰拾伍万元整 (¥ 250000 .00 元)				

2.2 结算方式和期限: 合同签订后广告发布前甲方向乙方预付 70% 合同金额即 175000.00



元整；项目实施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支付剩余 30%合同金额即 75000.00 元整。

2.3 付款前，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开具相应增值税发票。

第三条 验收方式及时间

3.1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布手册（或广告发布通知单）2 个工作日内需派员现场验收，若逾期不验收则视为乙方质量合格。如有异议需在收到乙方发布手册（或广告发布通知书）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附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乙方质量合格。

第四条 违约责任

4.1 甲方逾期支付广告费的，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广告费外，每逾期一天，另由甲方按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并承担乙方实现自身债权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

4.2 除不可抗力、上级指令、市政公交设施维修、公益广告占用广告资源及线路、或甲方未按期确认方案等原因外，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未按合同约定发布广告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进行整改，如经过二次书面通知未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整改，则每逾期一天，乙方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至实际整改完毕之日止并承担甲方实现自身债权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

4.3 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执行。

第五条 纠纷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六条 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6.1 发布期内乙方负责维护画面的整洁及完整，若有破损，在 5 个工作日内修复。发生大修，则按实际发生时间顺延补足。

6.2 若遇上级指令调整运行线路，广告则随调整后线路发布。同等级别的线路调整，在调整后的线路上继续发布；从较高级别线路调整到较低级别线路上的，差价以延长发布期的形式进行补偿。

6.3 若应甲方要求发布的广告内容等被行政机关查处停止发布或要求整改，相应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已收广告发布费不退还。

6.4 本合同中第一条所述发布期限届满前，甲方通知乙方是否续期，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七条 附则

7.1 本合同附件 壹 件，名称： 1、候车亭点位明细。

7.2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7.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共三页，以下为签字盖章区域无条款内容)

委托方	承揽方
单位名称 (盖章): 绍兴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单位名称 (盖章): 绍兴市悦动公交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绍兴市胜利东路 375 号 鼎盛时代大厦 12 楼	地 址: 绍兴市会稽路稽山公交首末站二楼
邮政编码: 312000	邮政编码: 312000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代表 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代表 签字: 
电 话: 0575-88120290	电 话: 0575-88208261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绍兴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帐 号: 3300 1653 5350 5001 1262	帐 号: 1211012009200163285

附件 1 候车亭点位明细

序号	路段	点位	数量
1	中兴路	人民医院 (西)	2
2	中兴路	鲁迅故里 (东)	2
3	解放路	越城区府第二医院 (西)	2
4	高铁北站	高铁公交车上客站	2

